

《关于加强政党协商的 实施意见》学习问答



中共中央统战部 编写

 华文出版社
SINO-CULTURE PRESS

《关于加强政党协商的 实施意见》学习问答



中共中央统战部 编写

 华文出版社
SINO-CULTURE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关于加强政党协商的实施意见》学习问答 / 中共中央统战部编写. -- 北京: 华文出版社, 2017.6

ISBN 978-7-5075-4710-8

I. ①关… II. ①中… III. ①社会主义民主-中国-学习参考资料 IV. ①D6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 139752 号

《关于加强政党协商的实施意见》学习问答

著 者: 中共中央统战部

责任编辑: 宋军占 雷 平

出版发行: 华文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西城区广外大街 305 号 8 区 2 号楼

邮政编码: 100055

网 址: <http://www.hwcbs.com.cn>

电 话: 总 编 室 010-58336239 发行部 010-58336238

责任编辑 010-58336225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明恒达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10mm×1000mm 1/16

印 张: 11

字 数: 104 千字

版 次: 2017 年 7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7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7-5075-4710-8

定 价: 28.00 元

《关于加强政党协商的实施意见》学习问答

编写组

主 编：戴均良

副主编：桑福华

统 稿：袁廷华 易玉娟 刘海富 付 强

编写人员(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 维 王宇辰 王梓伊 白 钰

乔 迁 刘海峰 李伟楠 张文波

张衍前 陈鸿昌 徐 锋 高国升

靳昊轩 潘 艳

目 录

代序：把政党协商这一重要民主形式

坚持好完善好落实好 / 1

上 编

◎《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试行）》（摘要） / 9

◎《中共中央关于加强社会主义协商民主建设的意见》

（摘要） / 13

◎《关于加强政党协商的实施意见》 / 15

◎中共中央有关文件对政治协商的规定 / 22

◎中共中央领导同志对政党协商的重要论述 / 28

◎着力推动政党协商深入开展 / 43

◎有制可依 有规可守 有序可循

——中央统战部负责人就学习贯彻

《关于加强政党协商的实施意见》答记者问 / 51

◎深入开展政党协商 激发多党合作制度效能 / 57

◎“统战新语”系列文章 / 66

下 编

一、充分认识政党协商的重要意义 / 85

1. 什么是政党协商 / 85

2. 如何理解政党协商是社会主义协商民主的重要形式 / 87

3. 如何理解政党协商的独特优势作用 / 90

4. 政党协商经历了怎样的发展历程 / 92

5. 如何理解“参加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政治协商”是民主党派的一项基本职能 / 96

6. 政党协商同政协协商有什么区别 / 99

7. 为什么无党派人士、工商联参加政党协商 / 102

二、准确把握政党协商的内容、形式和程序 / 107

8. 中央层面政党协商的主要内容有哪些 / 107

9. 政党协商有几种形式 / 109

10. 为什么特别强调政党协商的程序 / 111

11. 中央政治局常委会会议审议政党协商年度计划，有什么重大意义 / 113
12. 会议协商有几种类型，其程序是怎么样的 / 116
13. 什么是约谈协商，约谈协商经过什么样的程序 / 119
14. 什么是书面协商，书面协商有什么样的程序 / 120

三、深刻理解政党协商的保障机制 / 123

15. 加强政党协商保障机制建设有何重要意义 / 123
16. 政党协商保障机制有哪些 / 125
17. 知情明政机制包括哪些重要内容 / 129
18. 对民主党派重点考察调研机制是怎样规定的，在工作中如何协调落实 / 131
19. 中共党委和政府对于民主党派的考察调研给予哪些方面的支持 / 135
20. 工作联系机制包含哪些方面，目前基本情况如何 / 137
21. 为什么要建立协商反馈机制，具体包括哪些方面 / 140
22. 对协商意见的办理落实情况如何开展督查 / 143

四、加强和完善党对政党协商的领导 / 146

23. 政党协商为什么要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 / 146

24. 如何理解坚持党的领导与加强协商之间的关系 / 148

25. 中共党委如何重视政党协商 / 150

26. 中共党委在协商中如何营造宽松和谐的协商氛围

/ 154

27. 如何提高政党协商的能力和水平 / 157

28. 如何加强对政党协商的宣传工作 / 161

29. 为什么要建立服务民主党派议政建言的智库 / 165

后 记 / 168

代序

把政党协商这一重要民主形式 坚持好完善好落实好

孙春兰

党的十八大指出，社会主义协商民主是我国人民民主的重要形式，要完善协商民主制度和工作机制，推进协商民主广泛多层制度化发展。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协商民主制度建设，今年1月中共中央出台了《中共中央关于加强社会主义协商民主建设的意见》，首次明确提出“政党协商”概念；5月召开了中央统战工作会议，制定了《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试行）》，对加强政党协商提出了明确要求；10月印发了《关于加强政党协商的实施意见》，这是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关于加强协商民主制度建设的重大举措，对于促进政党协商有序有效开展、提升我国政党制度效能，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近年来，从中央到地方都很重视政党协商，有的将协商情况纳入党政领导干部目标考核，探索了党委领导、相关部门与民主党派对口联系等有效做法，创造了许多经验，取得了显著成绩。但有的地方还存在随意性、表面化和形式化的问题，常常以通报情

况、部署工作代替协商,使政党协商流于形式;也有的民主党派组织协商能力不强,建言质量不高。这些都制约了政党协商作用的发挥。我们要以贯彻落实中央统战工作会议精神 and 《条例》特别是《关于加强政党协商的实施意见》规定为契机,进一步加强政党协商,切实提高多党合作制度效能。

第一,充分认识政党协商的特点优势。我国是工人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与这一国体相适应的政体是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与之相适应的政党制度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这就要求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与社会各界进行广泛协商,最大限度地凝聚社会共识,共同把国家治理好。政党协商位居社会主义协商民主7种形式之首,是多党合作制度的重要内容。

政党协商体现了社会主义民主的巨大优势。中国共产党与各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基于共同目标,围绕国家重大方针政策和重要事务充分协商,坚持广泛民主与集中领导相统一,避免了一党独断专行、多党竞争倾轧的弊端。这种以团结、合作、协商为特点的民主形式,是社会主义集中智慧力量办大事的制度优势,展示了西方民主不可比拟的广泛性、包容性和真实性。

政党协商体现了中国特色政党关系的重要特征。各民主党派作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参政党,是同中国共产党团结合作的亲密友党。通过政党协商,凝聚共识、增进团结,实现了共产党领导、多党派合作,共产党执政、多党派参政的和谐政党关系和政

治局面，在世界政党政治中独树一帜。

政党协商体现了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要求。中国共产党坚持在决策之前和决策实施之中，同各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充分交换意见，广泛凝聚社会各方面智慧，有利于扩大有序政治参与，有利于提升国家治理能力和水平。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共中央、国务院或委托有关部门召开专题协商座谈会、调研协商座谈会、其他协商座谈会69次，其中习近平总书记亲自主持召开13次，对于科学决策、民主决策发挥了重要作用。我们要从增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的高度，深入开展政党协商，把这一重要民主形式坚持好完善好落实好。

第二，牢牢把握政党协商的政治方向。政党协商必须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这是根本的政治原则。坚持党的领导与加强协商，是统一而不是对立的，不能一讲党的领导就不要协商，也不能一讲协商就放弃党的领导，在这一点上不能有丝毫的模糊和偏离。政党协商的过程，既是广泛听取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意见建议的过程，也是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了解和接受中国共产党政治主张的过程，是在统一战线和多党合作中实现中国共产党领导的重要方式。在政党协商中，要始终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坚持多党合作的政治格局，通过深入而坦诚的协商，出办法、增共识、促团结，在重大问题上形成一致，引导广大成员及其所联系群众理解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方针政策，凝聚团结在党的周

围,为共同目标而不懈奋斗。

第三,着力推进政党协商的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建设。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是保障政党协商常态长效的基础。改革开放以来,中共中央先后制定了涉及政党协商的6个重要文件。目前,政党协商初步形成了以国家宪法为保证、以中央文件为主体、以相关配套意见为补充的制度保障,特别是《关于加强政党协商的实施意见》系统规范了政党协商的内容、形式、程序和保障机制,对各级党委开展政党协商提出明确要求,基本实现了有制可依、有规可守、有序可循。推进政党协商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建设,中共各级党委要按照《关于加强政党协商的实施意见》要求,加强政党协商的保障机制建设,进一步健全知情明政、协商反馈等机制,确保政党协商规范、有序、高效开展。民主党派要立足自身实际,进一步加强机制建设。完善考察调研工作机制,在优化调研选题,开展联合调研、专题调研,集体研究论证、形成成果等方面,探索建立科学的制度规范,确保考察调研工作深入扎实,增强建言的针对性可行性。建立健全参政议政工作机制,围绕强化参政议政工作领导、整合人才资源、凝聚本党派集体智慧等,研究制定符合本党派特色的机制,提高政策对策研究和成果运用水平。探索形成工作联系机制,密切同政府有关部门和司法机关、人民团体的联系,通过定期走访、座谈交流、列席有关工作会议、参加相关专项调研和检查督导工作等,增强协商建言的质量。

第四,切实提高政党协商的能力水平。党的十八大以来,各民主党派中央向中共中央、国务院提出意见建议307件,许多都得到采纳。比如,关于平潭综合实验区发展、关于推进京津冀大气污染协同治理、关于积极应对区域灰霾污染等,对优化决策起到重要作用。当前,加强政党协商面临难得机遇,各民主党派发挥作用的舞台更大、要求更高。要按照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参政党的目标要求,大力加强领导班子和代表人士队伍建设,把政党协商作为教育培训的重要内容,增强政党协商的主体意识,珍惜协商机会,担负起政党协商参加者、实践者、推动者的政治责任。结合党派界别优势,充分利用专门委员会的人才资源,加强同高等学校、科研院所的联系,建立具有自身特色、服务议政建言的智库,提升协商建言的专业水准。掌握协商特点,通过干部交流、挂职锻炼等方式深入基层、了解实际,在发现和处理复杂问题中增长才干,提升履职能力和协商水平。

(摘自孙春兰同志2015年10月在统一战线学习贯彻
中央统战工作会议精神和《条例》研讨班上的讲话)

上 编

《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 条例（试行）》（摘要）

（2015年5月18日）

第十一条 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是我国的一项基本政治制度。中国共产党同各民主党派实行长期共存、互相监督、肝胆相照、荣辱与共的基本方针。

民主党派是接受中国共产党领导、同中国共产党通力合作的亲密友党，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参政党。

无党派人士是指没有参加任何政党、有参政议政愿望和能力、对社会有积极贡献和一定影响的人士，其主体是知识分子。

民主党派的基本职能是参政议政、民主监督，参加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政治协商。无党派人士可以参照民主党派履行职能。

第十二条 政党协商是中国共产党同民主党派的政治协商。政党协商主要包括下列内容：中国共产党全国和地方各级代表大会、中央和地方各级党委的有关重要文件；宪法的修改建议，有关重要法律的制定、修改建议，有关重要地方性法规的制定、